证券代码:600936 证券简称:北投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5

广西北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北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11月27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11月27日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西乡塘区新康西路158号公司3号楼1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因情况紧急,公司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根据公司现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召集人在会议上作出说明。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董事冯坚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董事熊剑平先生、余世好先生、周杰先生、沈涛女士、庞恺先生、李春友先生、邓炜辉先生、查旭东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并进行了表决。董事会秘书易红梅女士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会议审议,选举冯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投科技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会议审议,选举熊剑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投科技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成员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相同,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

序号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会成员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李春友	余世好、邓炜辉
2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邓炜辉	冯坚、查旭东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春友	周杰、查旭东
4	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冯坚	周杰、查旭东
5	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冯坚	李春友、邓炜辉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多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且主任委员(召集人)李春友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投科技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聘任熊剑平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易红梅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刘斌清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宋建平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朱其义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贾艳领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唐健先生担任公司总会计师,罗能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北投科技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西北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0936 证券简称:北投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6

广西北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西北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7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产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3名,与公司于2026年11月26日召开的全体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

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选举产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长:冯坚先生

(二)副董事长:熊剑平先生

(三)董事会成员:

非独立董事:冯坚先生、熊剑平先生、余世好先生(职工董事)、周杰先生、沈涛女士、庞恺先生

独立董事:李春友先生、邓炜辉先生、查旭东先生

上述董事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非职工董事经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全体职工大会选举产生。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余世好先生简历详见附件,其余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投科技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序号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会成员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李春友	余世好、邓炜辉
2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邓炜辉	冯坚、查旭东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春友	周杰、查旭东
4	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冯坚	周杰、查旭东
5	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冯坚	李春友、邓炜辉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多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且主任委员(召集人)李春友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聘任熊剑平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易红梅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刘斌清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宋建平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朱其义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贾艳领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唐健先生担任公司总会计师,罗能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上述人员均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亦没有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并且禁入期限未满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并具备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履职能力和条件。董事会秘书易红梅女士、证券事务代表罗能先生均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具备任职岗位所必备的相关工作经验。熊剑平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投科技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其余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

四、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易红梅女士、证券事务代表罗能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71-2311535

传真:0771-2311979

电子信箱:btkjgf@126.com

联系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西乡塘区新康西路158号

特此公告。

广西北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8日

附件:简历

余世好先生:197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哲学学士,高级政工师、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职工董事,广西交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曾任广西交科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工会主席;广西北投信创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工会分会主席;广西北投口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工会主席;广西北部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首席专家、顾问工作室主任,机关党委委员。

余世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易红梅女士:198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兼),广西交科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兼)、首席合规官(兼)。曾任广西北部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副部长、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法律事务部(董事会办公室、审计部)副部长(副主任)。易红梅女士已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董秘任职资格培训,并取得了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

易红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唐健先生: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公司总会计师,广西交科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外部董事。曾任广西北投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外部董事。

唐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罗能先生:199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经济师。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广西交科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法律事务部)业务主管,曾任广西路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投资分析员。罗能先生已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董秘任职资格培训,并取得了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

罗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600936 证券简称:北投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4

广西北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27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西乡塘区新康西路158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9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56,896,54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226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冯坚先生主持会议,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8人,董事刘永超先生因工作冲突原因未能列席会议;

2、董事会秘书易红梅女士出席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1,462,379	99.4126	3,859,365	0.5105	573,800	0.0769

2、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7,771,383	98.9727	2,416,800	0.8312	570,000	0.1961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3、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冯坚先生	712,562,681	94.2690	是
3.02	熊剑平先生	680,513,513	90.0274	是
3.03	周杰先生	680,056,198	89.9669	是
3.04	沈涛女士	680,070,223	89.9688	是
3.05	庞恺先生	680,067,999	89.9685	是

4、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李春友先生	703,573,839	93.0781	是
4.02	邓炜辉先生	681,088,534	90.1035	是
4.03	查旭东先生	681,069,706	90.1010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确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77,570,897	97.5642	3,859,365	2.1204	573,800	0.3154
2	关于审议202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79,017,262	98.3589	2,416,800	1.3278	570,000	0.3133

2、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冯坚先生	138,661,199	76.1857	是
3.02	熊剑平先生	106,622,031	58.5822	是
3.03	周杰先生	106,164,716	58.3309	是
3.04	沈涛女士	106,178,741	58.3386	是
3.05	庞恺先生	106,176,517	58.3374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李春友先生	129,682,357	71.2524	是
4.02	邓炜辉先生	107,197,052	58.8981	是
4.03	查旭东先生	107,178,224	58.8878	是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2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广西北部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2、本次会议议案1-4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南宁)事务所

律师:覃锦、黄千越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西北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8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华国证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离任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1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国证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国证自由现金流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4570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严明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帅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帅
离任原因	工作安排变动
离任日期	2026年11月26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王帅将继续担任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银华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银华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港币柜台)、银华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国新央企科技引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沪深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科创创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基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创港股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银华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50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28日

关于银华尊禧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银华尊禧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银华尊禧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份额基金代码:013909,Y类份额基金代码:018151)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将终止并进行基金财产清算,且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截至2026年11月25日,本基金已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示。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投资人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基金合同》全文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咨询相关事宜。

4、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28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华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离任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1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中证A50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1208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严明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帅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帅
离任原因	工作安排变动
离任日期	2026年11月26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王帅将继续担任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银华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银华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港币柜台)、银华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国新央企科技引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沪深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科创创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基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创港股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银华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50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控股 公告编号:2026-083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服务器设备租赁业务相关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以下简称“河南证监局”)《关于对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及责令公开说明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65号)(以下简称“《决定书》”)。现根据《决定书》的要求对公司本月服务器设备租赁业务相关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一、服务器及相关设备采购、到货情况

序号	合同签订时间	供应商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交付情况	付款情况(万元)	变化情况
1	2026.11.24	H V公司	服务器采购	32,210.00	部分交付	25,160.00	本月新增
2	2026.11.9	H V公司	服务器采购	8,840.00	已交付	8,840.00	本月新增

二、服务器设备租赁业务开展情况

序号	合同签订时间	客户	合同内容	合同期限	合同金额(万元)	交付情况	累计回款情况(万元)	变化情况
1	2026.11.24	G Ⅰ公司	服务器设备租赁服务	自服务计费之日起5年	11,464.80	已交付	0.00	本月新增
2	2026.11.6	G Ⅱ公司	服务器设备租赁服务	自服务计费之日起5年	69,436.80	部分交付	27,774.72【注2】	本月新增
3	2026.11.6	H M公司	4台GPU服务器	2026.11.17-2027.1.16	35.52	已交付	5.92	本月新增
4	2026.10.30	D K公司	1台GPU服务器	2026.6.26-2027.6.25	6.60	已交付	0.00	本月新增
5	2026.7.14	G Ⅰ公司	服务器设备租赁服务	自服务计费之日起5年	10,960.32	已交付	39.99	【注3】
6	2025.12.26	F Ⅱ公司	5台GPU服务器	2026.1.4-2027.1.3	30.90	部分交付	13.39	本月回款3.09万元
7	2025.12.16	F Ⅱ公司	1台GPU服务器	2025.12.17-2026.12.16	6.96	已交付	6.38	本月终止

注1:“自服务计费之日”指收到客户盖章的验收凭证(或验收邮件)上载明的计费起始日。

注2:此项为预收该项目服务器设备租赁服务24个月的服务费。

注3:本月设备配置发生变更,合同总金额由10,940.4万元变更为10,960.32万元。

2026年10月,莲花繁星(含下属全资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51.60万元。

2026年10月28日至2026年11月25日,浙江莲花繁星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莲花繁星”)新签订合同总金额80,943.72万元,对应回款27,780.64万元(含GⅡ公司预付款27,774.72万元);截至2026年11月25日,根据莲花繁星前期签订的服务器设备租赁合同以及新签订的合同,本月累计回款29,426.92万元(含GⅡ公司预付款27,774.72万元)。

三、开展服务器设备租赁业务金融机构融资情况

序号	借款时间	借款机构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余额(万元)	较上月变化情况(万元)
1	2026.11.6	通用环球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2026.11.6-2029.11.6	15,000.00	15,000.00	新增
2	2026.9.11	浙江赛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6.9.11-2029.9.11	18,000.00	17,070.96	-465.76
3	2025.9.26	海通恒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25.9.26-2028.9.26	8,000.00	5,478.14	0.00
4	2024.9.29	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4.9.29-2027.9.20	7,000.00	2,059.43	-400.82
5	2023.12.22-2024.9.13	浙江赛州商业银行	2023.12.22-2026.12.1	49,999.34	16,863.60	-337.00

公司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公告应予披露的重要事项,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保证投资者能够公开、公正、公平地获取公开披露的信息。

特此公告。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3887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公告编号:2026-081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11月25日、11月26日、11月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和风险事项。

● 鉴于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11月25日、11月26日、11月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实,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无重大变化。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事项外,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公司在法定信披媒体渠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重要股东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11月25日、11月26日、11月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基本面亦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其他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901 证券简称:江苏金租 公告编号:2026-049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汇浦(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浦租赁”)、汇江(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江租赁”)、源恒(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恒租赁”),均为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全资项目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单位:美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本次担保额度	累计担保余额(含本次)
1	汇浦租赁	39,200,000	39,200,000
2	汇江租赁	16,000,000	16,000,000
3	源恒租赁	54,000,000	54,000,000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汇浦租赁、汇江租赁的有关融资提供担保。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源恒租赁的有关融资提供担保。汇浦租赁、汇江租赁、源恒租赁是本公司经原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批准后,为开展跨境船舶租赁业务而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全资项目公司。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额度(美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1	汇浦租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39,200,000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汇江租赁		16,000,000		
3	源恒租赁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54,000,000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3日、2026年5月1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境内保税地区项目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为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不超过6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担保,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止。期间内任一时点担保余额不超过10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境内保税地区项目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汇浦(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6年1月15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商秘自贸托管13001号)

3.法定代表人:王桂林

4.注册资本:人民币10万元整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融租赁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投资《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中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

6.与本公司关系: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的全资项目公司

7.被担保人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6年9月30日		2026年1-9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34,251,843.78	946,356.85	4,531,074.60	863,494.26

被担保人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汇江(天津)航运租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4年10月14日

2.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综合保税区)澳洲路6262号202室(东疆商秘自贸10942号)

3.法定代表人:江勇

4.注册资本:人民币10万元整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融租赁公司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